

三俠五義



### (一) 包公的传说

历史上有许多有福之人。一个是黄帝，一个是周公，一个是包龙图。上古有许多重要的发明，后人不知道是谁发明的，只好都归到黄帝的身上，于是黄帝成了上古的大圣人。中古有许多制作，后人也不知道究竟是谁创始的，也就都归到周公的身上，于是周公成了中古的大圣人，忙得不得了，忙的他“一沐三握发，一饭三吐哺”！

这种有福的人物，我曾替他们取个名字，叫做“箭垛式的人物”；就同小说上说的诸葛亮借箭时用的草人一样，本来只是一扎干草，身上刺猬也似的插着许多箭，不但不伤皮肉，反可以立大功，得大名。

包龙图——包拯——也是一个箭垛式的人物。古来有许多精巧的折狱故事，或载在史书，或流传民间，一般人不知道他们的来历，这些故事遂容易堆在一两个人的身上。在这些侦探式的清官之中，民间的传说不知怎样选出了宋朝的包拯来做一个箭垛，把许多折狱的奇案都射在他身上。包龙图遂成了中国的歇洛克福尔摩斯了。

包拯在《宋史》里止有一篇短传（卷三一六），说他“立朝刚毅，贵戚宦官为之敛手，闻者皆惮之。人以包拯笑比黄河清。童稚妇女亦知其名，呼曰包待制。京师为之语曰，‘关节不

到，有阎罗包老’。旧制，凡诉讼不得径造庭下。搔开正门，使得至前陈曲直，吏不敢欺。”这是包拯故事的根源。他在当日很得民众的敬爱，故史称“童稚妇女皆知其名”。后来民间传说，遂把他提出来代表民众理想中的清官。他却也有这种代表资格，如上文引的《宋史》所说“笑比黄河清”，“关节不到”等事，都可见他的为人。《宋史》又说他：

性峭直，恶吏苛刻，务敦厚；虽甚嫉恶，而未尝不推以忠恕也。与人不苟合，不伪辞色悦人。平居无私书，故人亲党皆绝之。虽贵，衣服器用饮食如布衣时。尝曰：“后世子孙仕宦有犯赃者，不得放归本家；死，不得葬大茔中。不从吾志，非吾子若孙也。”

他的长处在于峭直而“务敦厚”，嫉恶而“未尝不推以忠恕”。《宋史》本传记载他的爱民善政很多，大概他当日所以深得民心，也正是因为这个原故。不过后世传说，注重他的刚毅峭直处，遂埋没了他的敦厚处了。

关于包拯断狱的精明，《宋史》只记他：

知天长县，有盗割人牛舌者。主来诉，拯曰：“第归，杀而鬻之。”寻复有来告私杀牛者。拯曰：“何为割牛舌而又告之？”盗惊服。

他大概颇有断狱的侦探手段。民间传说，愈传愈神奇，不但把许多奇案都送给他，并且造出“日断阳事，夜断阴事”的神话。后世佛道混合的宗教遂请他做了第五殿的阎王。这种神话的源流是很可供社会史家的研究的。

大概包公断狱的种种故事，起于北宋，传于南宋；初盛于元人的杂剧，再盛于明清人的小说。

《元曲选》一百种之中，有十种是包拯断狱的故事，其目如下：

- (1) 《包待制陈州粳米》 (无名氏)
- (2) 《包龙图智赚合同文字》 (无名氏)
- (3) 《包龙图单见黑旋风 神奴儿大闹开封府》 (无名氏)
- (4) 《包待制三勘蝴蝶梦》 (关汉卿)
- (5) 《包待制智斩鲁斋郎》 (关汉卿) (以上两本《录鬼簿》记关氏所著杂剧目中不载,疑是无名氏之作,《元曲选》误收为关氏之作。)
- (6) 《包龙图智勘后庭花》 (郑庭玉)
- (7) 《包待制智赚灰阑记》 (李行道)
- (8) 《王月英元夜留鞋记》 (曾瑞卿)
- (9) 《玎玎当当盆儿鬼》 (无名氏)
- (10) 《包待制智赚生金阁》 (武汉臣)

这都是保存至今的。此外还有不传的杂剧:

- (11) 《糊突包待制》 (江泽民) (见《录鬼簿》)
- (12) 《包待制判断烟花鬼》 (张鸣善) (同上)
- (13) 《风雪包待制》 (无名氏) (见《太和正音谱》)
- (14) 《包待制双勘丁》 (无名氏) (同上)

我们看《元曲选》中保存的包公杂剧,可以知道宋元之间包公的传说不但很盛行。并且已有了一个大同小异的中心。例如各剧都说:

老夫姓包,名拯,字希文,乃庐州金斗郡四望乡老儿村人氏。

《宋史》说他字希仁,王铨《默记》也称包希仁;而传说改称字希文。《宋史》只说他是庐州合肥人,而传说捏造出“金斗郡四望乡老儿村”来。这些小节都可证当日必有一种很风行的包公故事作一种底本。又如《灰阑记》云:

敕赐势剑金牌,体察滥官污吏。

《留鞋记》云:

因为老夫廉能清正，奉公守法，圣人敕赐势剑金牌，  
着老夫先斩后奏。

《盆儿鬼》云：

敕赐势剑金牌，容老夫先斩后奏，专一体察滥官污  
吏，与百姓伸冤理枉。

《陈州柴米》云：

〔范学士云〕待制再也不必过虑。圣人的命赐与你势  
剑金牌，先斩后闻。

这就是后来“赐御铡三刀”的传说的来源。元人杂剧里已有“铜  
铡”的名称，如《后庭花》云：

〔赵廉访云〕与你势剑铜铡，限三日便与我问成这桩  
事。……〔正末云〕是好一口剑也呵！〔唱〕这剑冷飕  
飕，取次不离匣。这恶头儿揣与咱家。我若出公门，小民  
把我胡扑搭，莫不是这老子卖弄这势剑铜铡？

在“音释”里，铡字注“音查”，即是铡字。又《灰阑记》也说：

若不是呵，就把铜铡来切了这个驴头。

这都可见“敕赐势剑铜铡”已成了那时的包公故事的公认的部分  
了。又如《盆儿鬼》云：

上告待制老爷听端的：人人说你白日断阳间，到得晚  
时又把阴司理。

可见“日断阳事，夜断阴事”在那时已成了公认的中心部分了。

以上所说，都可见当时必有一种通行的底本。最可注意的  
是《盆儿鬼》中张撇古列举包公的奇案云：

也曾三勘王家蝴蝶梦，  
也曾独桌陈州老仓米，  
也曾智赚灰阑年少儿，  
也曾诈斩斋郎衙内职，

也曾断开双赋《后庭花》，

也曾退还两纸合同字，

这里面举的六件事即是《元曲选》里六本杂剧的故事。这事可有两种解释。也许这些故事在当日早已成了包公故事的一部分，杂剧家不过取传说中的材料，加上结构演为杂剧。也许是杂剧家彼此争奇斗巧，你出一本《鲁斋郎》，他出一本《陈州糶米》；你出一本《智赚灰阑记》，他又出一本《智赚合同文字》；正如英国伊里沙白女王时代的各戏园争奇斗巧，莎士比亚出一本《丹麦王子》悲剧，吉德 (Kyd) 就出一本《西班牙悲剧》(Spanish Tragedy)；马罗 (Marlowe) 出一本《福司特博士》(Doctor Faustus)，格林 (Greene) 就出一本《倍根教士与彭该教士》(Friar Bacon and Friar Bungay)。这两说之中，似后说为较近情理。大概元代杂剧家的争奇斗巧是包公故事发展扩大的一个重要原因；《盆儿鬼》似最晚出。故列举当日已出的包公杂剧中的故事，而后来《盆儿鬼》的故事——即《乌盆记》——却成了包公故事中最通行的部分。

元朝的包公故事，略如上述。坊间现有一部《包公案》，又名《龙图公案》，乃是一部杂记体的小说。这书是晚出的书，大概是明清的恶劣文人杂凑成的，文笔很坏；其中的地理，历史，制度，都是信口开河，鄙陋可笑。书中地名有南直隶，可证其为明朝的书。但我们细看此书，似乎也有一小部分，来历稍古。如《乌盆子》一条，即是元曲《盆儿鬼》的故事，但人物姓名不同罢了。又如《桑林镇》一条，记包公断太后的事，与元朝杂剧《抱妆盒》(说见下)虽不同，却可见民间的传说已将李宸妃一案也堆到包拯身上去了。又如《玉面猫》一条，记五鼠闹东京的神话，五鼠先化两个施俊，又化两个王丞相，又化两个宋仁宗，又化两个太后，又化两个包公；

后来包公奏明玉帝，向西方雷音寺借得玉面猫，方才收服了五鼠。这五鼠的故事大概是受了《西游记》里六耳猕猴故事的影响，五鼠闹东京的故事又见于《西洋记》（即《三保太监下西洋》），比《包公案》详细的多；大概《包公案》作于明末，在《西游》、《西洋》之后。五鼠后来成为五个义士，玉猫后来成为御猫展昭，这又可见传说的变迁与神话的人化了。

杂记体的《包公案》后来又演为章回体的《龙图公案》，那大概是清朝的事。《三侠五义》即是从这里面演化出来。但《龙图公案》仍是用包公为主体，而《三侠五义》却用几位侠士作主体，包公的故事不过做个线索，做个背景：这又可见传说的变迁；而从《包公案》演进到《三侠五义》，真不能不算是一大进步了。

## （二）李宸妃的故事

宋仁宗生母李宸妃的故事，在当日是一件大案，在后世遂成为一大传说，元人演为杂剧，明人演为小说，至《三侠五义》而这个故事变的更完备了；《狸猫换太子》在前清已成了通行的戏剧（包括《断后》、《审郭槐》等出），到近年竟演成了连台几十本的长剧了。这个故事的演变也颇有研究的价值。

《宋史》卷二四二云：

李宸妃，杭州人也。……初入官。为章献太后（刘后）侍儿。庄重寡言，真宗以为司寝。既有娠，从帝临砌台。玉钗坠。妃恶之。帝心卜：“钗完，当为男子。”左右取以进，钗果不毁。帝甚喜。已而生仁宗。……仁宗即位，为顺容，从守永定陵。

初，仁宗在襁褓，章献（刘后）以为己子，使杨淑妃保视之。仁宗即位，妃嘿处先朝嫔御中，未当自异。人畏

太后，亦无敢言者。终太后世，仁宗不自知为妃所出也。

明道元年，疾革，进位宸妃。薨，年四十六。初，章献太后欲以官人礼治丧于外。丞相吕夷简奏礼宜从厚。太后遽引帝起。有顷，独坐帘下，召夷简问曰，“一官人死，相公云云，何欤？”夷简曰，“臣待罪宰相，事无内外，无不当预。”太后怒曰，“相公欲离间吾母子耶？”夷简从容对曰，“陛下不以刘氏为念，臣不敢言。尚念刘氏，则丧礼宜从厚。”太后悟，遽曰，“官人，李宸妃也。且奈何？”夷简乃请治丧用一品礼，殓洪福院。夷简又谓入内都知罗崇勋曰：“宸妃当以后服殓，用水银实棺。异时勿谓夷简未尝道及。”崇勋如其言。

后章献太后崩，燕王为仁宗言，“陛下乃李宸妃所生，妃死以非命。”仁宗号恸，顿毁，不视朝累日，下哀痛之诏自责，尊宸妃为皇太后，谥庄懿。（后改章懿）幸洪福寺祭，易梓官，亲哭视之。妃玉色如生，冠服如皇太后；以水银养之，故不坏。仁宗叹曰，“人言其可信哉？”遇刘氏加厚。……

这传里记李宸妃一案，可算是很直率的了。章献刘后乃是《宋史》上一个很有才干的妇人；真宗晚年，她已预闻政事了；真宗死后，仁宗幼弱，刘后临朝专政，前后当国至十一年之久。李宸妃本是她的侍儿，如何敢和她抵抗？所以宸妃终身不敢仁宗是她生的，别人也不敢替她说话。宸妃死于明道元年，刘后死于明道二年。刘后死后，方有人说明此事。当时有人疑宸妃死于非命，但开棺验看已可证宸妃不曾遭谋害；况且刘后如要谋害她，何必等到仁宗即位十年之后？但当时仁宗下哀痛之诏自责，又开棺改葬，追谥陪葬，这些大举动都可以引起全国的注意，唤起全国的同情，于是种种传说也就纷纷发生，历八



九百年而不衰。

宋人王铨作《默记》，也曾记此事，可与《宋史》所记相参证：

章懿李太后生昭陵（仁宗），而终章献之世，不知章懿为母也。章懿卒，先殡奉先寺。昭陵以章献之崩，号泣过度。章惠太后（即杨淑妃）劝帝曰，“此非帝母；帝自有母宸妃李氏，已卒，在奉先寺殡之。”仁宗即以榭车亟走奉先寺，撤殡观之。在一大井上，四铁索维之。既启棺，而形容如生，略不坏也。时已遣兵围章献之第矣；既启棺，知非鸩死，乃罢遣之。（涵芬楼本，上，页7。）

王铨生当哲宗徽宗时，见闻较确；他的记载很可代表当时的传说。然而他的记载已有几点和《宋史》不同：

(1) 宸妃死后，殡于洪福院；《默记》作奉先寺。（《仁宗本纪》作法福院。）

(2) 《宋史》记告仁宗者为燕王，而《默记》说是杨淑妃。

(3) 《默记》记仁宗“即以榭车亟走奉先寺”，这种具体的写法便已是民间传说的风味了。（据《仁宗本纪》，追尊宸妃在三月，奉法福寺在九月。）

《默记》又记有两件事，和宸妃的故事都有点关系。其一为张茂实的历史：

张茂实太尉，章圣（真宗）之子，尚官朱氏所生。章圣畏惧刘后，凡后官生皇子公主，俱不留。以与内侍张景宗，令养视，遂冒姓张。既长，景宗奏授三班奉职；入谢日，章圣曰：“孩儿早许大也。”

昭陵（仁宗）出阁，以为春坊谒者，后擢用副富郑公使虏，作殿前步帅。……

厚陵（英宗）为皇太子，茂实入朝，至东华门外，居民繁用者迎马首连呼曰，“亏你太尉！”茂实惶恐，执诣有司，以为狂人而黥配之。其实非狂也。

茂实缘此求外郡。至厚陵即位，……自知蔡州坐事移曹州，忧恐以卒，谥勤惠。

滕元发言，尝因其病问之，至卧内。茂实岸帻起坐，其头角巉然，真龙种也，全类奇表。盖本朝内臣养子未有大用至节帅者。于此可验矣。（上，页12）

其二为记冷青之狱：

皇祐二年有狂人冷青言母王氏。本官人，因禁中火，出外。已尝得幸有娠，嫁冷绪而后生青。……诣府自陈，并妄以英宗（涵芬楼本误作神宗）与其母绣抱肚为验。知府钱明逸……以狂人，置不问，止送汝州编管。推官韩绛上言，“青留外非便，宜按正其罪，以绝群疑。”翰林学士赵概亦言，“青果然，岂宜出外？若其妄言，则匹夫而希天子之位，法所当诛。”

遂命按并包拯按得奸状，……处死。钱明逸落翰林学士，以大龙图知蔡州，府推张式李舜元皆补外。

世妄以宰相陈执中希温成（仁宗的张贵妃，死后追册为温仁皇后）旨为此，故诛青时，京师昏雾四塞。殊不知执中已罢，是时宰相乃文富二贤相，处大事岂有误哉？（下，页4）

这两件事都很可注意。前条说民人繁用迎着张茂实的马首喊叫，后条说民间传说诛冷青时京师昏雾四塞。这都可见当时民间对于刘后的不满意，对于被她冤屈的人的不平。这种心理的反感便是李宸妃故事一类的传说所以流行而传播久远的原因。张茂实和冷青的两案究竟在可信可疑之间，故不能成为动

听的故事。李宸妃的一案，事实分明，沉冤至二十年之久，宸妃终身不敢认儿子，仁宗二十三年不知生母为谁（仁宗生于1010，刘后死于1033）；及至昭雪之时，皇帝下诏自责，闹到开棺改葬，震动全国的耳目：——这样的大案子自然最容易流传，最容易变成街谈巷议的资料，最容易添枝添叶，以讹传讹，渐渐地失掉本来的面目，渐渐地神话化。

《宋史》记宸妃有娠时玉钗的卜卦，已是一种神话了。坠钗时的‘心卜’，谁人听见？谁人传出？可见李宸妃的传记已采有神话化的材料了。元朝有无名氏做的《李美人御苑拾弹丸，金水桥陈琳抱妆盒》杂剧，可以表见宋元之间这个故事已变到什么样子。此剧情节如下：

楔子：真宗依太史官王弘之奏，打造金弹丸一枚，向东南方打去，令六宫妃嫔各自寻觅；拾得金丸者，必生贵嗣。

第一折：李美人拾得金丸，真宗遂到西宫游幸。

第二折：李美人生下一子，刘皇后命寇承御去把孩子骗出来弄死。寇承御骗出了太子，只见“红光紫雾罩定太子身上”；遂和陈琳定计，把太子放在黄封妆盒里，偷送出宫，交与八大王抚养。恰巧刘皇后走过金水桥，撞见陈琳，盘问妆盒中装的何物，几乎揭开盒盖。幸得真宗请刘后回宫，陈琳才得脱身。

楔子：陈琳把太子送到南清宫，交与八大王。

第三折：八大王领太子去见真宗；刘后见他面似李美人，遂生疑心，回宫拷问寇承御，寇承御熬刑不过，撞阶而死。

第四折：真宗病重时，命取楚王（即八大王）第十二子承继大统，即是陈琳抱出的太子。太子即位后，细问陈琳，才知李美人为生母。那时刘后与李美人都活着，仁宗不忍追究，只“将西宫改为合德宫，奉李美人为纯圣皇太后，寡人每日问安视膳。”

这里的李宸妃故事有可注意的几点：(1) 玉钗之卜已变成了金弹之卜，神话的意味更重了。(2) “红光紫雾”的神话。(3) 写刘皇后要害死太子，与《宋史》说刘后养为己子大不同。这可见民间传说不知不觉地已加重了刘后的罪过，与古史上随时加重桀纣的罪过一样。(4) 造出了一个寇承御和一个陈琳，但此时还没有郭槐。(5) 李美人生子，由陈琳送与八大王抚养，后来入继大统；这也可见民间传说不愿意让刘后有爱护仁宗之功，所以不知不觉地把这件功劳让与八大王了。(6) 仁宗问出这案始末时，刘后与李妃都还不曾死。这也可见民间心理希望李妃享点后福，故把一件悲剧改成一件喜剧了。(7) 没有狸猫换太子的话，只说“诈传万岁爷要看，逗出宫来”。(8) 没有包公的事。这时期里，这个故事还很简单；用不着郭槐，也用不着包龙图的侦探术。

我们再看《包公案》里的李宸妃故事，便不同了。《包公案》的“桑林镇”一条说包公自陈州赈济回来，到桑林镇歇马放告。有一个住破窑的婆子来告状，那婆子两目昏眊，衣服垢污，放声大哭，诉说前事。其情节如下：

(1) 李妃生下一子，刘妃也生下一女。六宫大使郭槐作弊，把女儿换了儿子。

(2) 李妃一时气闷，误死女儿，被困冷宫。有张园子知此事冤屈，见天子游苑，略说情由；被郭槐报知刘后，绞死张园子，杀他家一十八口。

(3) 真宗死后，仁宗登极，大赦冷宫罪人，李妃方得出宫，来到桑林镇乞食度日。

(4) 有何证据呢？婆子说，生下太子时，两手不开；挽开看时，左手有“山河”二字，右手有“社稷”二字。

(5) 后来审问郭槐，郭槐抵死不招。包公用计，请仁宗假

扮阎罗天子，包公自扮判官，郭槐说出真情，罪案方定。

(6) 李后入宫，“母子二人悲喜交集，文武庆贺。”仁宗要令刘后受油熬之刑，包公劝止，只“着人将丈二白丝帕绞死”。郭槐受鼎镬之刑。

这是这个故事在明清之间的大概模样。这里面有几点可注意：

(1) 造出了一个坏人郭槐和一个好人张园子，却没有寇承御与陈琳。

(2) 包公成了此案的承审官与侦探家。

(3) 八大王抚养的话抛弃了，变为男女对换的法子，但还没有狸猫之计。

(4) 李妃受的冷宫与破窑之苦，是元曲里没有的。先写她很痛苦，方可反衬出她晚年的福气。

(5) 破案后，李后享福，刘后受绞死之刑。这也可见民众的心理。

我们可以把宋、元、明三个时期的李宸妃故事的主要分子列为一个比较表：(见下页)

朝代	主文	坏人	好人	破案人	结局
宋	刘后养李氏子为己子。			燕王（《宋史》）杨淑妃（《默记》）	追尊李妃为太后，与刘后平等。
元	刘后要杀李氏子，遇赦而免，养于八大王家。	刘后	寇承御 陈琳 八大王	陈琳	两后并奉养。
明	刘后生女，换了李氏所生子。	刘后 郭槐	张园子	包公	李后尊荣，刘后绞死。

《三侠五义》里的“狸猫换太子”故事是把元明两种故事参合起来，调和折衷，组成一种新传说，遂成为李宸妃故事的定本。（看本书第一回及第十五至十九回。）我们看上面的表，可以知道这个故事有两种很不同的传说；这两种传说不像是同出一源逐渐变成的，乃是两种独立的传说。前一种——元曲《抱妆盒》——和《宋史》还相去不很远，大概是宋元之间民间演变的传说。后一种——《包公案》——是一个不懂得历史掌故的人编造出来的，他只晓得宋朝有这件事，他也不曾读过《宋史》，也不曾读过元曲，所以凭空造出一条包公断后的故事来。这两种不同的传说，一种靠戏本的流传，一种靠小说的流行，都占有相当的势力。后来的李宸妃故事遂不得不选择调和，演为一种折衷的定本。

《三侠五义》里的李宸妃故事的情节如下：

(1) 钦天监文彦博奏道：“夜观天象，见天狗星犯阙，恐于储君不利。”时李刘二妃俱各有娠，真宗因各赐玉玺龙袱一个，镇压天狗星；又各赐金丸一枚，内藏九曲珠子一颗，将二妃姓名官名刻在上面，随身佩带。

(2) 李妃生下一子；刘妃与郭槐定计，将狸猫剥去皮毛，换出太子，叫寇珠送到销金亭用裙带勒死。

(3) 寇珠与陈琳定计，把太子放在妆盒里，偷送出宫。路上碰见郭槐与刘妃，几乎被他们查出。

(4) 八大王收藏太子，养为己子。

(5) 李妃因产生妖孽，贬入冷宫。刘妃生下一子，立为太子。

(6) 刘妃所生子六岁时得病死了，真宗因立八大王之第三世子为太子，即是李妃所生。太子无意中路过冷宫，见着李妃，怜她受苦，回去替她求情。刘后生疑，拷问寇珠，寇珠撞阶而死。

(7) 刘后对真宗说李妃怨恨咒诅，真宗大怒，赐白绫七尺，令她自尽。幸得小太监余忠替死，李妃扮作余忠，逃至陈州安身。

(8) 包公自陈州回来，在草州桥歇马放告。有住破窑的瞎婆子来告状，诉说前事，始知为李宸妃，有龙袱金丸为证。

(9) 包公之妻李夫人用“古今盆”医好李妃的双目。李妃先见八大王的狄后，说明来历；狄后引她见仁宗，母子相认。

(10) 包公承审郭槐，郭槐熬刑不招。包公灌醉郭槐，假装森罗殿开审，套出郭槐的口供，方能定案。

(11) 刘后正在病危的时候，闻知此事，病遂不起。

这个故事把元明两朝不同的传说的重要分子都容纳在里面了。《抱妆盒》杂剧里的分子是：

- (1) 金弹丸变成了藏珠的金丸了。
- (2) 寇承御得一个新名字，名寇珠。
- (3) 陈琳不曾变。
- (4) 抱妆盒的故事仍保存了。
- (5) 八大王仍旧。

(6) 寇承御骗太子，元剧不曾详说；此处改为郭槐与产婆尤氏用狸猫换出太子。

(7) 陈琳捧妆盒出宫之时，路上遇刘妃查问。

此一节全用元剧的结构，但《包公案》的说法也被采取了不少部分：

- (1) 郭槐成了重要脚色。
- (2) 包公成了重要脚色。
- (3) 用女换男，改为用狸猫换太子。
- (4) 冷宫与破窑的话都被采取了。
- (5) 瞎婆子告状的部分。
- (6) 审郭槐，假扮阎罗王的部分。

此外便是新添的部分了：

- (1) 狸猫换太子是新添的。
- (2) 刘后也生一子，六岁而死，是新添的。
- (3) 产婆尤氏，冷宫总管秦凤，替死太监余忠是新添的。张园子太寒伧了，所以他和他家一十八口都被淘汰了。
- (4) 李夫人医治李妃双目复明，是新添的。
- (5) 狄后的转达，是新添的。

我们看这一个故事在九百年中变迁沿革的历史，可以得一个很好的教训。传说的生长，就同滚雪球一样，越滚越大，最初只有一个简单的故事作个中心的“母题” (Motif)，你添一枝，他添一叶，便像个样子了。后来经过众口的传说，经过平



话家的敷演，经过戏曲家的剪裁结构，经过小说家的修饰，这个故事便一天一天的改变面目：内容更丰富了，情节更精细圆满了，曲折更多了，人物更有生气了。《宋史·后妃传》的六百个字在八九百年内竟演成了一部大书，竟演成了几十本的连台长戏。这件事的本身本不值得多大的研究。但这个故事的生长变迁，来历分明，最容易研究，最容易使我们了解一个传说怎样变迁沿革的步骤。这个故事不过是传说生长史的一个有趣味的实例。此事虽小，可以喻大。包公身上堆着许多有主名或无主名的奇案，正如黄帝周公身上堆有许多大发明大制作一样。李宸妃故事的变迁沿革也就同尧舜桀纣等等古史传说的变迁沿革一样，也就同井田禅让等等古史传说的变迁沿革一样。就拿井田来说罢，孟子只说了几句不明不白的井田论；后来的汉儒，你加一点，他加一点，三四百年后便成了一种详密的井田制度，就像古代真有过这样的一种制度了。（看《胡适文存》卷二，页264—281）尧舜桀纣的传说也是如此的。古人说的好，“爱人若将加诸膝，恶人若将坠诸渊。”人情大抵如此。古人又说，“纣之不善，不如是之甚也。是以君子恶居下流，天下之恶皆归之。”古人把一切罪恶都堆到桀纣身上，就同古人把一切美德都堆到尧舜身上一样。这多是一点一点地加添起来的，同李宸妃的故事的生长一样。尧舜就是李宸妃，桀纣就是刘皇后，纣就是郭槐尤氏。许由巢父伯夷叔齐也不过像玉钗金弹，红光紫雾，随人的心理随时添的枝叶罢了。我曾说：

其实古史上的故事没有一件不曾经过这样的演进，也没有一件不可用这个历史演进的方法去研究。尧舜禹的故事，黄帝神农庖牺的故事，汤的故事，伊尹的故事，后稷的故事，文王的故事，太公周公的故事，都可以做这个方